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光大安石 51%股权、安石资管 51%股权 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该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光大安石 51%股权、安石资管 51%股权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权受让相关事宜的议案》，即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1,543,878,681 元人民币，受让关联人 EBA Investments (Advisory) Limited（中文名称“光大安石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的光大安石（北京）房地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简称“光大安石”）51%股权、光大安石（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安石资管”）51%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 2016-049）。

根据股东大会决议精神，光大安石、安石资管已于近日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相关信息如下：

1、光大安石的有关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669102113R

名称：光大安石（北京）房地产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7 层 701-08A 室

法定代表人：潘颖（YING PAN）

注册资本：美元 16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7 年 12 月 12 日

营业期限：2007 年 12 月 12 日至 2037 年 12 月 11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咨询；物业管理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不含中介）。（“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安石资管的相关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076648372T

名称：光大安石（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2 层 1201-08 室

法定代表人：潘颖（YING PAN）

注册资本：美元 20 万元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21 日

营业期限：2013 年 8 月 21 日至 2043 年 8 月 20 日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上海嘉宝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